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对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形成决策科学、执行坚决、监督有力的权力运行机制作出部署。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着眼党全面领导、长期执政和国家长治久安作出的重大制度安排，是我们党坚守初心使命、坚持执政为民的必然要求，是优化权力配置、强化运行制约，加强对公权力有效监督的必然要求，将有力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坚持科学有效的权力运行制约监督体系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彻底的自我革命精神，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把制约监督权力作为永葆党的肌体健康的重要保障，以党内监督带动促进其他监督，健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不断增强党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党在新时代新征程中焕发出更加强大的生机活力。

（一）坚持党长期执政条件下实现自我监督制度。我们党是当今中国最高的政治领导力量。在我国，95%以上的领导干部、80%的公务员是共产党员，构成代表人民行使公权力的中坚。9000多万名党员、460多万个基层党组织，确保了公权力运行的正确方向。党的执政地位决定，在党和国家各项监督制度中，党内监督是第一位的，党内监督失灵，其他监督必然失效。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旗帜鲜明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加强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把全面从严治党摆上党和国家战略布局，构建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走出了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监督道路。强化权力制约监督，必须把有效的自我监督制度坚持好、发展好，把党的领导和党的监督统一起来，把管党治党和治国理政贯通起来，推动各级领导干部履行管理监督责任，用好管住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

（二）坚持对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监督全覆盖。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是权力运行的基本原则。只要公权力存在，就必须受到制约和监督。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第一次在党的决定中提出“公权力”概念，要求“必须以规范和约束公权力为重点，加大监督力度”。党中央从党内监督全覆盖破题，坚持党内监督与外部监督相结合，通过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整合机构、完善职能、创新制度，把监督对象从党员、干部拓展到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强化权力制约监督，必须推进公权力运行法治化，消除权力监督的真空地带，压减权力行使的任性空间，保证党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国家机关依法履职、秉公用权，让所有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

（三）坚持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权力是一把双刃剑，在法治轨道上行使可以造福人民，在法律之外行使则必然祸害国家和人民。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同向发力、依规治党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把党内法规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与时俱进完善制度，制定修订党章、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廉洁自律准则、党内监督条例、巡视工作条例、党纪处分条例、问责条例、党务公开条例等党内法规，宪法、监察法、刑法、刑事诉讼法、行政诉讼法等国家法律，构建起规、纪、法贯通的制度体系。强化权力制约监督，必须把厉行法治作为治本之策，围绕授权、用权、制权等环节，完善及时发现问题的防范机制、精准纠正偏差的矫正机制、强化责任担当的问责机制，把制度的笼子扎紧扎密。制度要成为硬约束而不是橡皮筋。党员干部要牢固树立纪律意识、制度意识、法治意识，形成尊崇制度、遵守制度的良好氛围。

（四）坚持完善权力配置和运行制约机制。制约和监督有机统一、相互促进。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强化权力制约，合理分解权力，科学配置权力，不同性质的权力由不同部门、单位、个人行使，形成科学的权力结构和运行机制。党中央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完善党和国家领导体制，规范党政主要领导干部职责权限，科学配置党政机关及内设机构权力和职能，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作用充分发挥，权力运行体系更加优化协同高效。强化权力制约监督，必须确立权力运行的规程，确定权力归属，划清权力边界，厘清权力清单，保证党和国家机关依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职权、履行职责。

（五）坚持让人民监督权力，使权力在阳光下运行。阳光是最好的防腐剂，人民是无所不在的监督力量。权力运行不见阳光，或有选择地见阳光，公信力就无法树立；不想接受监督的人，不能自觉接受监督的人，不具备当领导干部的起码素质。党中央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完善各类公开办事制度，畅通人民群众建言献策和批评监督渠道，充分发挥群众监督、舆论监督作用，把权力置于严密监督之下。强化权力制约监督，必须增强主动公开、主动接受监督的意识，以公开促公正、以透明保廉洁，让暗箱操作失去空间。

（六）坚持构建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党和国家监督体系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监督监察是国家治理的重要手段。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坚持党和国家监督没有禁区、没有例外，强化自上而下的组织监督，改进自下而上的民主监督，发挥同级相互监督作用，让日常管理监督与党员领导干部如影随形、不留空白。深化政治巡视，建立巡视巡察上下联动的监督网，健全派驻机构领导体制和工作体制，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增强对公权力和公职人员的监督全覆盖、有效性，以全面从严治党的卓著成效证明，我们党自我净化的机制是有效管用的。强化权力制约监督，必须切实加强党的统一领导，推动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视监督统筹衔接，推动党内各项监督协调联动，把党内监督同国家机关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有机贯通，使各项监督制度形成合力、相得益彰，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完善权力配置和运行制约机制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着眼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要求强化权力运行制约监督，完善权力配置和运行制约机制，体现了对权力运行规律认识的深化，是对权力制约监督的创新探索。

（一）完善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和监督的体制机制。加强党的领导是完善权力配置和运行制约机制的首要任务，也是根本目的。办好中国的事情关键在党，党是国家治理的领导力量，党中央是国家治理体系的大脑和中枢。执政就是执掌国家政权，执政过程也是权力运行的过程。我国的权力制约监督机制，是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的权力分工和协同，是党的领导和党的监督相统一基础上的制约监督。完善权力配置和运行制约机制，根本靠加强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建立健全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的制度体系，把党的领导和监督贯彻到党和国家机关所有机构履行职责全过程。不论党和国家权力如何配置运行，都必须有利于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有利于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保证全党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完善决策科学、执行坚决、监督有力的权力运行机制。体系建设是完善权力配置和运行制约机制的基础工作。在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下，坚持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既合理分工又协调制约，形成科学的权力结构和运行机制，是我们党在科学配置权力方面的经验总结，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向治理效能的实际转化。改革本质上是体制和制度的创新。要推进依法决策，完善决策机制和程序，加强决策的调研、协商，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作为重大决策法定程序，健全决策问责和纠错机制，不断提高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水平。提升制度执行力，健全督促检查、绩效考核等制度，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各项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位。

（三）完善权力配置机制，做到权责法定。厉行法治是完善权力配置和运行制约机制的基本前提。权力的设定应当法治化，通过法治方式完善分事行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定期轮岗制度。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决定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部门“三定”规定首次全部采用党内法规条目式表述，这是党中央对“三定”法定权威的提升，是部门依法履职运行的依据。要依法配置权力和职能，明确职责定位和工作任务，明晰权力边界，严格职责权限。程序就是制约，一步不能省，不能搞简易程序。应当重点强化审批程序上的制约关系，全面梳理各部门权力的法定授权，建立权力清单、负面清单、责任清单，推进机构、职能、权限、责任法定化。自由裁量权应当控制压减在合理区间，防止权力出轨。党员领导干部既有不同岗位的专业个性，更有具备领导组织党的工作、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能力这个共性，必须健全定期轮岗制度，使党的干部队伍成为一池活水，干部在不同岗位上获得培养、锻炼、考验。

（四）完善用权公开机制，做到权责透明。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是完善权力配置和运行制约机制的必然要求。要实行权力清单制度，公开权力运行过程和结果。在党务公开方面，党的组织要按照党务公开条例规定，将其实施党的领导活动、加强党的建设工作的有关事务，在党内或者向党外公开。在政务公开方面，要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重点公开财政预算、公共资源配置、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信息，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完善政府新闻发布制度和信息公布制度。在司法公开方面，要严格履行宪法法律规定的公开审判职责，推动立案、庭审、裁判标准、裁判理由、司法政务、诉讼服务公开，拓展司法公开的广度和深度。还要依规依法推进厂务公开、村（居）务公开、公用事业单位办事公开，规范运作程序，完善制度保障。要以信息化推动制度化、程序化，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发展移动电子政务，运用数据分析技术，完善权力运行过程的留痕、查询、追溯机制，善于运用互联网，主动回应群众关切，接受人民监督。对于公开不及时、不到位，甚至弄虚作假的，严格依规依纪依法查处。

（五）完善责任落实机制，做到权责统一。落实责任是完善权力配置和运行制约机制的要害。落实责任要靠党指、靠担当、靠监督。科学的权力运行机制，必须以覆盖全过程的责任制度来保证。要盯紧权力运行各个环节，完善发现问题、纠正偏差、精准问责有效机制。民主集中制是党的根本组织原则，是国家组织形式和活动方式的基本原则，也是党员领导干部的重要领导原则。要认真执行民主集中制，坚持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严格执行领导班子议事决策规则，完善“三重一大”决策监督机制，加强对主要领导干部和关键岗位干部的监督，完善领导班子内部监督机制，防止个人专断、搞“一言堂”。要把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贯通起来，强化近距离、全天候、常态化监督，把日常监督和信访举报、巡视巡察结合起来，加强对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失责必问、问责必严，督促各级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负责守责尽责。

（六）完善监督协调机制，增强监督合力和实效。协同监督是完善权力配置和运行制约机制的重要保障。统筹协同、贯通衔接、一体推进是党中央推进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当前，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总体框架已经形成，下一步要着力实现各项制度的衔接协同，把集中统一的制度优势发挥出来，增强监督严肃性、协同性、有效性，降低工作成本和损耗，提高治理效率和效能。要健全党和国家监督制度，在党中央统一领导下，把党委（党组）全面监督、纪委监委专责监督、党的工作部门职能监督、党的基层组织日常监督、党员民主监督等有机结合，健全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制度。宪法规定了审计监督，统计法规定了统计监督，要发挥审计、统计依法监督作用。要以党内监督为主导，推动各类监督有机统一、相互协调，构建科学、严密、有效的监督网，确保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始终在正确的轨道上运行。

（据《人民日报》）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新时代新作为新篇章

市五堰小学

牢记职业准则担使命

本报讯 通讯员**李凯**报道：近日，市五堰小学三个党小组按学校党支部统一部署，分别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题组织生活会，对照“十项准则”查摆问题。

组织生活会上，党员教师学习《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围绕教育教学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惑展开积极讨论，对照近年来通报的典型案例、中央八项规定以及个人思想、工作、生活和作风实际，深入查找自身不足，深刻分析问题成因，提出整改措施，进一步增强了责任感和使命感。

市实验小学

争当“四有”人民教师

本报讯 通讯员**郭安国**报道：近日，市实验小学党支部分别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班子民主生活会和党员组织生活会。

会上，学校班子成员和每位党员围绕自身存在的突出问题和产生问题的原因，深刻剖析自己、查摆不足，提出整改措施，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大家坦诚相见、敞开心扉、畅所欲言，不避重就轻、不回避矛盾，敢于说实话、讲真话，达到了“红红脸、出出汗、排排毒”的效果。

学校党员领导干部表示，要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切实改进工作作风，不断提升自身素质，严守纪律红线，争当“四有”好教师。

市广东路小学

增进团结协作奋进

本报讯 通讯员**刘军 冉德明**报道：近日，市广东路小学党支部组织全体党员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紧扣“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查找差距和不足。

经过前期扎实深入的学习教育、检视自查，在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的过程中，与会党员自我批评实事求是、相互批评开诚布公、整改措施目标明晰，既有对工作深入实际不足的自我剖析，也有对提高自身专业素养不够的深刻反省；既有同志间要加强沟通、密切协作的善意提醒，也有工作中要强化责任、提高效率的“红脸出汗”，让组织生活会纠正缺点、消除分歧、增进团结的作用得以充分发挥。

情暖寒冬

12月12日，张湾区红卫街办“万家红”志愿者带着棉被、大米、食用油、水果等来到辖内弱势群体家中，为他们送去党和政府的关怀。在此次“爱爱公益行 温情暖人心”暨养乃世家“1212爱爱爱”十堰公益行活动中，红卫街办“万家红”志愿者共走访困难家庭6户，送去慰问金3000余元，让他们在寒冷的冬日感受到了温暖。

通讯员**冯定艳 殷婷婷** 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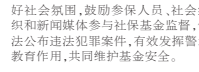

市人社局：严厉打击社保欺诈行为

本报讯 通讯员**周于蓝**报道：12月9日下午，市人社局联合市司法局、市公安局、市人民检察院、市中级人民法院等成员单位召开查处和防范社保欺诈工作联席会议，研究部署查处和防范社保欺诈相关工作。

为加强行政部门与司法机关的协作配合，健全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有效衔接机制，严厉打击、有效防范社保欺诈行为，会议要求，要提高认识，充分认识社保欺诈违法犯罪活动的危害性，依法查处打击社保欺诈违法犯罪案件，守好老百姓的“养命钱”；要明确职责，建立健全案件移送和查处工作机制，做好案件移送、案件受理、立案审查、立案监督、跨区域案件管辖和移送、案件信息共享等工作；要加强沟通协作，人社部门将查处追讨违规领取社保基金过程中存在的难点、疑点问题进行分类，根据工作需要召集成员单位对案件进行研究分析，协调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严厉打击涉嫌欺诈骗保行为，依法应追究刑事责任的，要按规定向公安机关移送；应当给予行政处罚的，要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形成有效震慑；加大社保政策法规宣传力度，营造防范和打击社保欺诈行为的良好社会氛围，鼓励参保人员、社会组织和新闻媒体参与社保基金监督，依法公布违法犯罪案件，有效发挥警示教育作用，共同维护基金安全。

诚信社会 你我共筑

市市场监管局

动产抵押登记助企融资近30亿

本报讯 通讯员**阮仕生 王婧秋**报道：今年以来，市市场监管局把推动十堰经济高质量发展作为首要任务，坚持把助企融资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服务措施，充分发挥动产抵押登记职能作用，全力服务市场主体融资发展。

该局在全市开通10部热线电话，积极为广大企业提供咨询和指导服务，通过大力宣传物权法、担保法、动产抵押登记办法等法律法规，帮助广大市场主体了解动产抵押登记的作用和办理途径，指导企业进行线上表格填写、申报、录入等，避免因资料填写错误导致重复申报，提高登记效率，降低登记成本。

该局全面运用“全国市场监管动产抵押登记业务系统”，推进动产抵押登记信息化、规范化、便利化，实现动产抵押登记在线申请、在线审核、在线公示和在线查询“一网通办”，做到登记咨询“一口清”“一日办结”，让企业足不出户即可办理动产抵押登记。

截至目前，全市共办理企业动产抵押登记279件，帮助各类市场主体融资29.34亿元，比上年增长38.9%。其中，为民营企业办理企业动产抵押登记229件，融资金额达23.88亿元。

张湾区人民医院

不断丰富党风廉政建设内涵

本报讯 通讯员**艾丽 潘明胜**报道：今年以来，张湾区人民医院为教育和引导党员干部进一步增强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意识、廉洁自律意识，该院党支部先后开展了一系列党风廉政宣教活动，不断丰富党风廉政建设内涵。

广泛开展谈话活动。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开展理想信念、宗旨教育和廉政法规教育，该院党支部书记与党员干部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廉政提醒谈话，班子成员之间、支委成员与党员干部之间广泛开展谈心谈话活动，把党风廉政纳入谈话内容，既交流思想、沟通工作及生活情况，又主动查找自身缺点，指出对方存在的问题不足。

积极开展警示教育。结合支部主题党日和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多次组织党员干部集体观看《重整行装，利剑反腐》等廉政警示片，做到以案明纪、警钟长鸣。对上级纪委监委巡查反馈的问题进行整改，推动建章立制和改革发展。

大力营造廉政文化氛围。在院内各楼层、会议室、办公室张贴廉政文化宣传画；利用病房、电梯间视频播放系统轮流播放廉政文化、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等公益宣传片；组织党员干部职工开展宪法、监察法知识测试，上好党风廉政专题党课，促进党员干部廉洁从政。

黄龙镇

多措并举加强冬季护林防火

本报讯 通讯员**骆陶陶**报道：近段时间以来，张湾区黄龙镇多措并举加强冬季护林防火工作。

明确职责。镇党委将护林防火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及时召开工作会议，制订并完善护林防火工作方案及应急预案，培训高素质扑火队员，严格落实防火扑火责任。

加强宣传。各村（社区）充分利用户外LED显示屏、墙体标语、横幅漫画等载体广泛宣传护林防火的重要性，进一步增强广大群众森林防火的法律意识、安全意识，切实做到家喻户晓、深入人心。

依法治火。坚持定岗定员、常抓不懈，严禁火源进林，依法依规处置危险用火行为，切实做到严防死守、不留盲区死角，最大限度消除火灾隐患。